

【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】  
112.4.24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  
112.5.24 第 176 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碳流資訊盤查與低碳設計微學程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人科學程	永續工程與管理	3	
核心課程〈專業模組課程〉學分數： 3 學分				
選 修	機電系	智慧製造與監測技術	3	
	人科學程	綠色創新設計	3	
	資管系	商業智慧	3	
	人科學程	都市環境概論	3	
	人科學程	永續發展實務	3	預計112-1新開課程
總學分數：至少 9 學分				
<p>※【微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9 學分。</p> <p>※【微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3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</p> <p>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</p>				